

106-108 年
重點產業人才供需調查及推估結果
摘錄

電視內容產業

辦理機關：文化部影視及流行音樂產業局

一、產業調查範疇

依行政院主計總處 105 年第 10 次修訂「行業標準分類」，電視內容產業屬行業標準分類中的「影片及電視節目製作業」(5911)、「影片及電視節目發行業」(5913)、「電視節目編排及傳播業」(6020)、「有線電信業」(6101)、「無線電信業」(6102)、「其他電信業」(6109)。本次調查範疇包括電視節目製作、線上影片及節目製作、電視節目發行、電視頻道、電視平台及線上影片播送等，分述如下：

- (一) 電視節目製作：屬「影片及電視節目製作業」(5911)，定義為從事電影、電視節目、廣告影片等製作之行業。
- (二) 線上影片及節目製作：屬「影片及電視節目製作業」(5911)。
- (三) 電視節目發行：屬「影片及電視節目發行業」(5913)，定義為從事電影、電視節目及其他影片之發行權取得，並發行電影片及光碟影片等之行業；取得影片版權並授權他人發行，或從事影片版權買賣亦歸入本類。
- (四) 電視頻道：屬「電視節目編排及傳播業」(6020)，定義為從事電視頻道節目編排並透過公共電波或第三者（電信業者）傳播影像及聲音，供公眾收視之行業。電視頻道節目可採外購影片或自製影片（如地方新聞、現場報導）之方式取得；從事取得完整電視頻道節目並授權他人播送亦歸入本類。
- (五) 電視平台：屬「有線電信業」(6101)，定義為從事以有線電發送、傳輸或接收符號、信號、文字、影像、聲音及其他有線電信相關服務之行業；透過提供有線電信傳輸服務，將電視頻道節目有系統地整合並傳送至收視戶亦歸入本類；亦屬「無線電信業」(6102)：從事以無線電發送、傳輸或接收符號、信號、文字、影像、聲音及其他無線電信相關服務之行業。
- (六) 線上影片播送：屬「其他電信業」(6109)，定義從事 6101 及 6102 細類以外電信相關服務之行業。

二、產業發展趨勢

(一) 技術面：

- 1. 4K 影像等解析度提升成為趨勢。
- 2. 多螢互動、導購，以及新媒體數據應用於線上播送平台等技術的導入，則影響內容發展。

(二) 人才面：

1. 製作人才轉往大陸發展，人才流失，製作公司、創作者亦有為中國大陸代工之現象。
2. 相關科系人才投入意願低，以及新舊媒體製作觀點的矛盾，也成為產業課題。

(三) 製作面：製作經費短缺，製作成本增加，資金來源須多方整合才能支撐。

(四) 國內市場：

1. 平台競爭加劇，包括有線電視系統的跨區競爭，使市場動盪，OTT 等新媒體平台的加入，亦影響既有產業結構。
2. 整體產業朝向集團化、整合式經營發展。

(五) 海外市場：海外市場萎縮、影響力下滑，我國節目製作內容難與國際水平競爭。

(六) 內容發展端：電視劇題材類型多元嘗試，電視頻道業投入自製戲劇節目比例增加，也開始嘗試新的製作模式。

(七) 消費端：觀看媒介及內容皆走向分眾化，觀眾亦會透過網路同步關注海外節目。

三、人才量化供需推估

由於電視內容類型相當多元，包含電視劇、綜藝、新聞、紀錄片...等，其對應所需人才不盡相同，本文以當前最具海外市場發展性，以及影視政策著力重點的「電視劇專業人才」為主要推估標的。

以下提供 106-108 年電視內容產業中，有關「電視劇專業人才」新增供給、新增需求推估結果，惟推估結果僅提供未來勞動市場供需之可能趨勢，並非決定性數據，爰於引用數據做為政策規劃參考時，應審慎使用；詳細的推估假設與方法，請參閱報告書。

整體而言，根據相關系所畢業生人數，以及未來電視劇製作時數需求推估，加上電視產業專業化分工需求，106-108 年電視劇人力供需數量均有所成長，依推估結果，每年平均新增需求為 326~398 人、每年平均新增供給為 411 人，整體而言，電視劇製作人才供需尚屬均衡，無明顯人力缺口存在，惟產業普遍認為

「編劇」有需求缺口，主要供不應求的壓力來自於中國大陸因素，使既有產業資深人力不斷流失，新進人員遞補除了數量問題外，尚存在素質上的斷層；此外，對於「跨界企製人才」、「跨平台數據分析」、「新科技技術應用專業人才」等因應新媒體環境發展的職缺亦有較大的缺口。

單位：人

景氣情勢	106年		107年		108年	
	新增需求	新增供給	新增需求	新增供給	新增需求	新增供給
樂觀	389	359	398	431	408	444
持平	354		362		371	
保守	319		326		334	

註：持平=依據人均產值計算；樂觀=持平推估人數*1.1；保守=持平推估人數*0.9。

資料來源：文化部影視局(2016)。「影視內容專業人力供需概況-第一部分、電視內容專業人力供需概況」。

四、欠缺職務之人才質性需求調查

以下摘述電視內容產業人才質性需求調查結果，詳細之各職類人才需求條件彙總如下表：

- (一) 電視內容產業所欠缺之人才類型包括：電視戲劇海外行銷人員、電視戲劇編劇人員、電視節目及戲劇製作企劃人員、電視節目及戲劇導演人員等 4 項職類人才。
- (二) 在學歷要求方面，各職類均需大專學歷；在科系背景方面，除企劃人員不限科系外，主要以廣播電視學系為主，其中編劇與導演以電影及戲劇等學歷背景為佳；此外，編劇主要係撰寫劇本，因此文學相關學歷亦可，而行銷人員則以商管行銷類科尤佳。
- (三) 在工作年資要求方面，各職類均需有一定的工作經驗，其中電視戲劇海外行銷人員、電視戲劇編劇人員、電視節目及戲劇製作企劃人員均需有 2-5 年工作經驗，而電視節目及戲劇導演人員則需至少 5 年以上的工作經驗。
- (四) 在招募難易度上，業者普遍認為編劇之招募較為困難，特別在於人員素質，其餘 3 項職類雖於人員招募的數量上，並無困難，但卻亦面臨素質問題，尤其是企劃、剪輯等與內容製作直接相關的職務；另一方面，除海外行銷人員，因其職務性質具海外攬才需求，其餘 3 項職類暫無海外攬才需求。

所欠缺之人才職類	人才需求條件				招募難易	海外攬才需求	職能基準級別
	工作內容簡述	基本學歷/學類(代碼)	能力需求	工作年資			
電視戲劇海外行銷人員	電視戲劇之國內/海外/新媒體平台之版權販售，以及跨平台媒體整合行銷能力。	大專/廣播電視(電影)學系(320301) 行銷與流通(3408)	1. 外語能力 2. 流行文化及趨勢掌握能力 3. 數位匯流媒體市場掌握、獲利模式估算能力	2-5年	普通	有	2
電視戲劇編劇人員	電視戲劇之劇本編撰	大專/戲劇學系(210501) 電影學系(210601) 廣播電視學系(320301) 文學相關科系(2201-2204)	1. 劇本寫作 2. 創意構想與實踐	2-5年	難	無	--
電視節目及戲劇製作企劃人員	電視節目創意構想及執行、戲劇節目製作，以及跨平台多元媒體製作整合能力。	大專/不限	1. 創意構想與實踐 2. 流行文化及趨勢掌握能力 3. 數位匯流媒體市場掌握、版權估價及議價能力	2-5年	普通	無	--
電視節目及戲劇導演人員	電視節目創意構想及執行	大專/戲劇學系(210501) 電影學系(210601) 廣播電視學系(320301)	創意構想與實踐	5年以上	普通	無	--

註：(1)上表代碼依據教育部「學科標準分類」填列。

(2)本表基本學歷分為高中以下、大專、碩士以上；工作年資分為無經驗、2年以下、2-5年、5年以上。

(3)職能基準級別依據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 iCAP 平台，填寫已完成職能基準訂定之職類基準級別，俾了解人才能力需求層級。「--」表示其職類尚未訂定職能基準或已訂定職能基準但尚未研析其級別。

資料來源：文化部影視局。

五、調查結果政策意涵

以下為業管機關就其調查結果，所綜整出的人才問題及其相關因應對策。

人才議題	因應對策
製作人才轉往大陸發展，相關科系人才投入意願低，面臨人才斷層。	<p>■ 推動並引進國際知名專業人士擔任客座師資： 目前韓國及中國大陸均重金聘請國外頂尖產業專業人士進行研習交流，我國不僅人才供需出現缺口，創新與專業能力也需要進一步提升並與國際接軌，故建議可鼓勵學校或業者邀請國外專業人士來臺授課。</p> <p>■ 加強引導畢業生與業界接軌： 根據業者指出，大專院校傳播相關學系之功能主要在於培養學生對於該產業的基本知識技能及工作態度，而實際專業操作、應用等技巧則需透過實務工作過程學習。為加速畢業生與業界接軌，建議一方面在大專院校廣電影視相關系所認定畢業製作的形式可以多元化（如企業實習等），一方面提供相關資源補助業者在職訓練課程，減緩專業人才斷層的困境。</p> <p>■ 擴大培養編劇人才，並協助其連結產製環境： 臺灣每年都有許多優良劇本得獎作品，主管機關也規劃媒合環節鼓勵拍攝，不過，部分得獎作品受限於臺灣影視製作環境及資源，可拍性相對較低，著實可惜。若能使得獎編劇更了解我國影視內容製作環境之相關發展概況，並培養其撰寫腳本能力，將有助國內在創作端劇本的來源。長遠思考編劇人才的養成，國內大專院校的編劇相關課程大多只在傳播相關及戲劇相關科系內有一兩門課，有別於四年的專業訓練，因此建議鼓勵大專院校之傳播學院與文學院合作開設編劇課程或置辦相關學程，培養有志於文學創作之學生的劇本編寫能力，藉助其深厚的文學涵養底蘊，有助於我國影視內容的發展。</p>

資料來源：文化部影視局。